

# 眉县医疗保障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中省市医疗保障工作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大病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方面的措施意见和计划规定。

（二）制定全县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风险防控机制，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

（三）贯彻执行中省市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组织实施全县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工作。

（四）贯彻执行中省市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并组织实施。

（五）贯彻执行中省市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建立健全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六）贯彻中省市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并监督实施，指导全县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工作。

（七）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县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

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八）负责全县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负责全县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工作，开展医疗保障领域合作交流。

（九）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

眉县医疗保障局设政秘股、综合业务股 2 个内设机构。下设县医疗保障经办中心、县大病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2 个事业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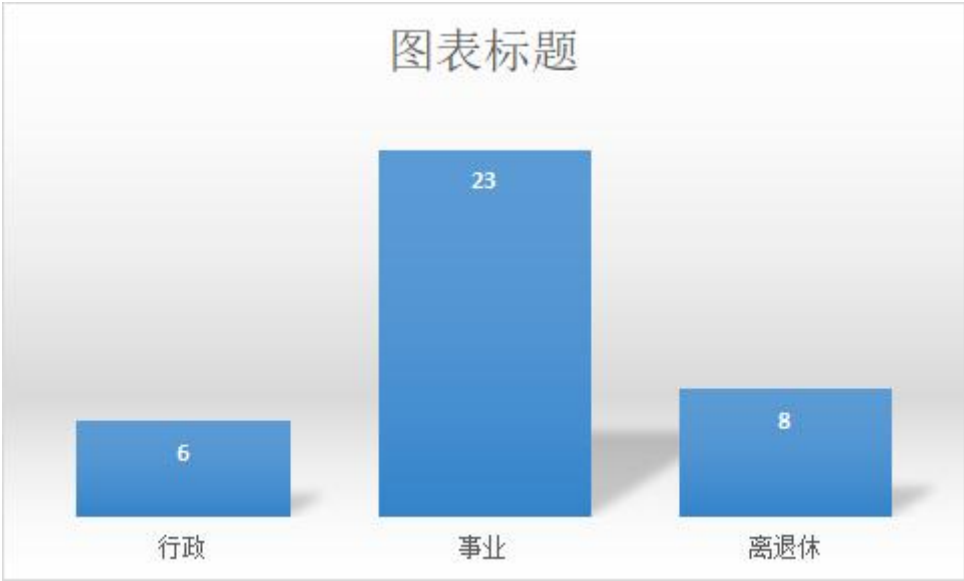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3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县医疗保障经办中心、县大病医疗保障服务中心两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眉县医疗保障局（机关）
2	眉县医疗保障经办中心
3	眉县大病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29 人，其中行政编制 6 人、事业编制 23 人；实有人员 29 人，其中行政 6 人、事业 23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8 人。



##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883.91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83.91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15
		9. 卫生健康支出	832.47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11.30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83.91	本年支出合计	883.9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883.91	支出总计	883.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 助收 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教育 收费			
合计		883.91	883.9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14	40.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00	39.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47	28.4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53	10.53						
20808	抚恤	1.14	1.14						
2080801	死亡抚恤	1.14	1.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32.47	832.4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24	46.2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78	31.7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46	14.46						
21013	医疗救助	391.00	391.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391.00	391.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395.23	395.23						
2101501	行政运行	65.25	65.25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158.33	158.33						
2101550	事业运行	168.65	168.65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00	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30	11.3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30	11.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30	11.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 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883.91	492.91	39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14	40.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00	39.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47	28.4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53	10.53				
20808	抚恤	1.14	1.14				
2080801	死亡抚恤	1.14	1.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32.47	441.47	391.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24	46.2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78	31.7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46	14.46				
21013	医疗救助	391.00		391.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391.00		391.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395.23	395.23				
2101501	行政运行	65.25	65.25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158.33	158.33				
2101550	事业运行	168.65	168.65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00	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30	11.3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30	11.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30	11.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883.91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15	40.15		
		9. 卫生健康支出	832.47	832.47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11.30	11.30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b>本年收入合计</b>	<b>883.91</b>	<b>本年支出合计</b>	<b>883.91</b>	<b>883.91</b>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883.9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b>收入总计</b>	883.91	<b>支出总计</b>	883.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83.91	492.91	39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14	40.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00	39.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47	28.4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53	10.53	
20808	抚恤	1.14	1.14	
2080801	死亡抚恤	1.14	1.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32.47	441.47	391.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24	46.2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78	31.7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46	14.46	
21013	医疗救助	391.00		391.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391.00		391.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395.23	395.23	
2101501	行政运行	65.25	65.25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158.33	158.33	
2101550	事业运行	168.65	168.65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00	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30	11.3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30	11.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30	11.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人员经费合计		394.59	公用经费合计		98.3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93.45		工资福利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30.12		基本工资	
30102	津贴补贴	104.79		津贴补贴	
30103	奖金	41.00		奖金	
30107	绩效工资	21.00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4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53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24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30		住房公积金	
30114	医疗费	30.00		医疗费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98.33
30201	办公费			办公费	37.00
30202	印刷费			印刷费	22.84
30208	取暖费			取暖费	2.50
30209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费	2.40
30211	差旅费			差旅费	5.00
30213	维修(护)费			维修(护)费	15.5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0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4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04	抚恤金	1.14		抚恤金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决算数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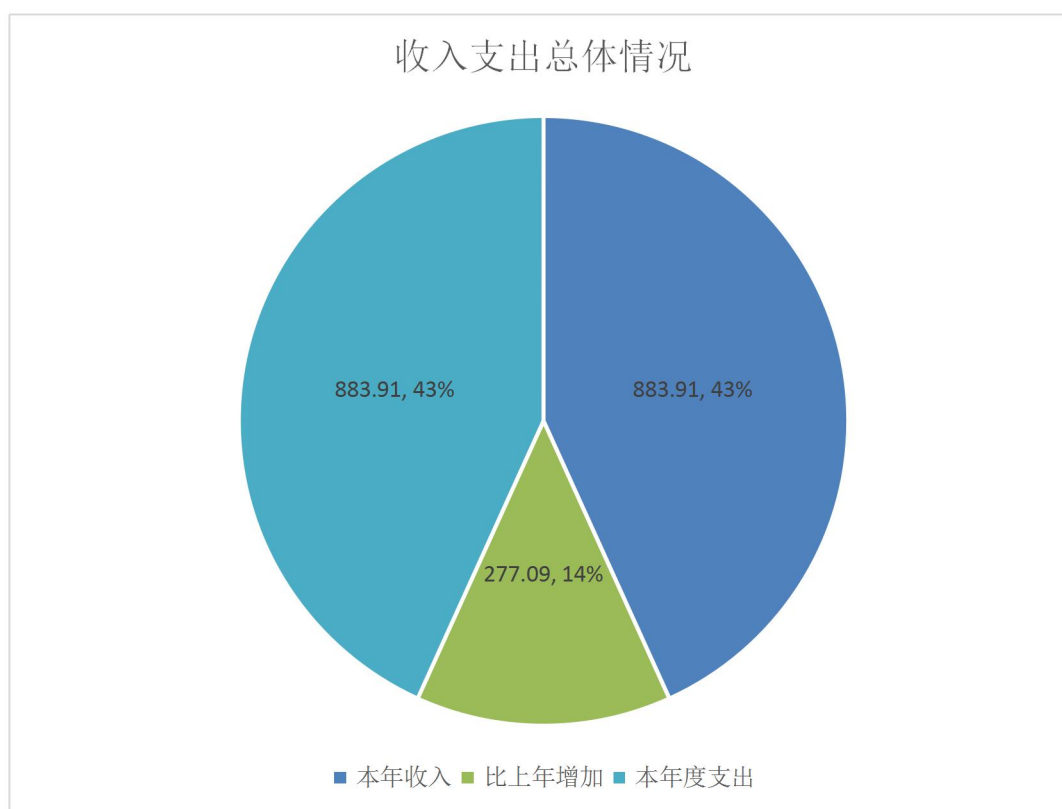


##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883.91 万元，比上年增加 277.09 万元，增长 30%，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人员工资及养老保险增加，医疗救助资金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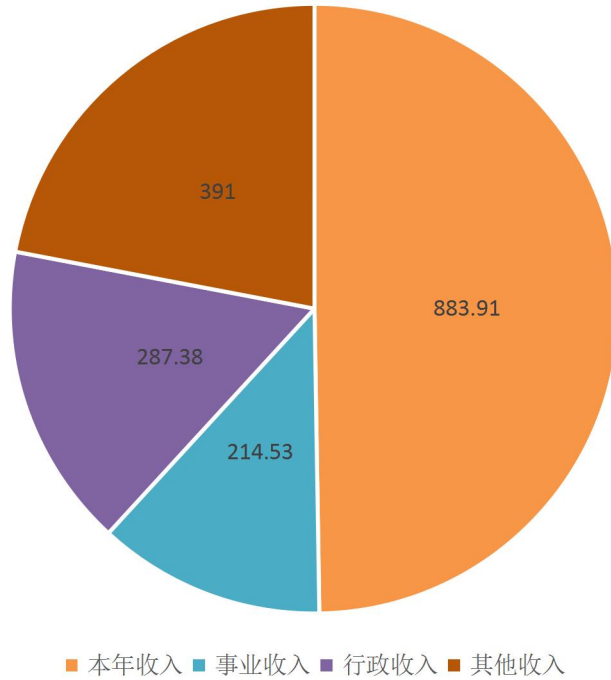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883.91 万元，比上年增加 277.09 万元，增长 30%，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人员工资及养老保险增加，医疗救助资金增加。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883.9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83.91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214.53 万元，占 24%；行政收入 278.38 万元，占 31.5%；其他收入 391 万元，占 4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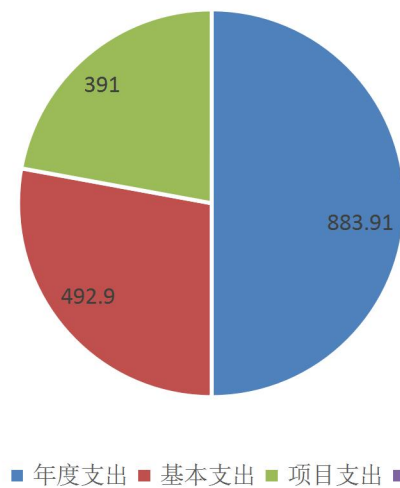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 883.9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92.9 万元，占 55.5%；项目支出 391 万元，占 4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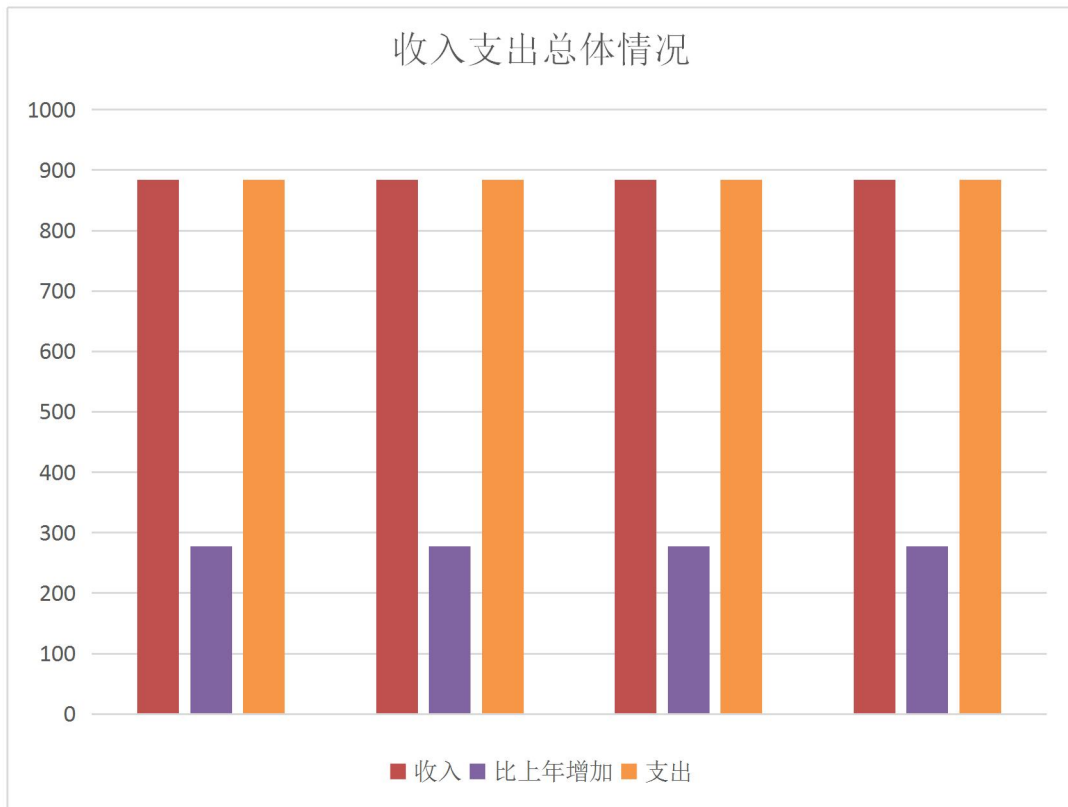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年财政拨款收入 883.91 万元，比上年增加 277.09 万元，增长 30%，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人员工资及养老保险增加，医疗救助资金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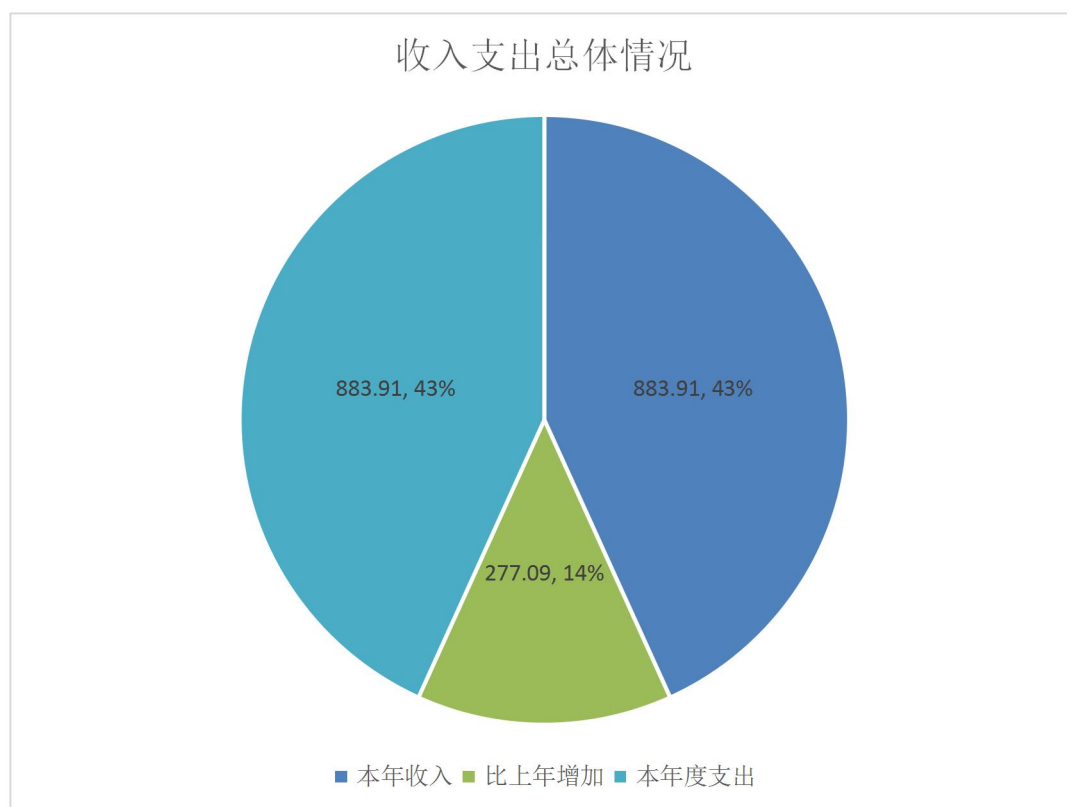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883.91 万元，比上年增加 277.09 万元，增长 30%，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人员工资及养老保险增加，医疗救助资金增加。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883.91 万元，支出决算 883.9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

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77.09 万元，增长 30%，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人员工资及养老保险增加，医疗救助资金增加。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本年度预算 883.91 万元，支出决算 883.9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收入支出持平，无盈亏。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83.91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14 万元，主要包括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00 万元，抚恤金 1.1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832.47 万元，主要包括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24 万元，医疗救助 391.00 万元；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395.23 万元，主要包括行政运行 65.25 万元，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158.33 万元，

事业运行 168.65 万元，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1.3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等业务性支出。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92.91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 394.59 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 98.32 万元。

**人员经费** 394.5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缴费等支出。

**公用经费** 98.33 万元，机关公用经费主要用于保障单位运行等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水电费以及其他费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县医疗保障局无“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购置车辆 0 台，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 (二)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会议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 (三)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会议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492.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2.9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1.36 万元，增长 4.3%，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

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0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 个，共涉及资金 3.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6%。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医疗保障事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3.00 万元，执行数 3.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 2、关于医疗救助项目资金绩效的自评报告

根据《关于做好 2021 年度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要求，我局结合工作实际，认真开展了绩效评价，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 （一）政策落实情况

为确保困难群众医疗救助政策落实到位，资助困难群众参保全覆盖，保障困难群众基本医疗权益，最大限度减轻困难群众医疗支出负担，我局严格按照陕西省医保局相关文件精神，落实医疗救助工作，确保困难群众人人享有基本医疗保障。

##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一是资助参保情况。城乡居民医疗救助补助资金资助参保 4268 人 49.33 万元，对困难人口实现应保尽保。二是资金支出情况。实施医疗救助 6376 人次，救助资金实际支出 452.19 万元，确保了困难群众不出现因病致贫、返贫情况。

2、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一是救助资金费用结算情况。每月按规定完成“医疗救助月拨付”、“医疗救助费用手工结算”、“医疗救助月统计表”并及时向县财政局申请。同时，严格执行总额预付管理，对医院不合理超支部分进行指标考核清算。二是资金申请、资金划拨流程，城乡居民医疗救助补助资金专款专用，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城乡居民医疗救助费用结算是通过县财政管理一体化信息系统由财政局将上级医疗救助补助资金指标上到医疗救助财政专户，再由我局根据每月业务科室医疗救助支付表，向县财政局提交直接支付计划，经财政审核后由我局财务经办人员通过财政平台，采取直接支付形式支付给各协议医疗机构。

###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1 年，我局按期完成医疗救助财政补助项目资金，确保医疗救助财政补助资金落实到位。分类兑现参保资助，及进支付医疗救助费用，切实帮助城乡困难群众缓解就医困难和因病影响基本生活的问题。

##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医疗救助对象人次规模。2021年医疗救助人次124821人（其中：参保资助29940人），符合救助条件的对象均按规定纳入救助范围。

2. 重点救助对象政策范围内个人自付费用年度限额内住院救助比例。

3. 符合资助条件的农村低收入人口资助参保政策覆盖率。2021年我县符合资助条件的农村低收入人口均已享受资助参保，覆盖率100%。

4. “一站式”即时结算覆盖率。2021年我县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医疗救助“一站式”即时结算覆盖率100%。

5. 医疗救助对象覆盖范围。2021年，我县符合救助条件的人员全部纳入医疗救助范围，在符合国家规定的基础上稳步拓展覆盖范围。

6. 困难群众看病就医方便程度。我县22家定点医疗机构全部落实贫困人口就医结算，全面落实贫困人口先诊疗、后付费政策和“一站式”结算，办理各项报销手续方便快捷，看病就医便捷程度明显提高。

7. 服务对象政策知晓率及工作满意度。2021年，我局通过组织开展宣传活动，采取问卷调查等方式，服务对象对医疗救助政策的知晓率96%、满意度97%，医疗救助项目取得良好的社会效应。

（三）绩效自评结果和公开情况

2021 年，我局按期完成县医疗救助补助项目，支付进度完成率 100%，预算执行率 100%。

绩效自评结果将随同 2021 年部门决算在政务网上公示。

（四）绩效自评工作的经验、问题和建议

无

（五）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无

省级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91	391	1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对于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 通过城乡医疗救助制度帮助给予参保补助。对特困人员、最低生活保障对象, 五保户等支付全县困难群体参保补助资金391万元。			对于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 通过城乡医疗救助制度帮助给予参保补助。对特困人员、最低生活保障对象, 五保户等负担的基本医疗自付费用给予补助。2021年支付全县困难群体参保补助资金391万元, 支付进度完成率100%, 预算执行率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救助对象人次规模	≥3次	3		
		质量指标	重点救助对象政策范围内个人自付费用年度限额内住院救助比例	≥5次	5		
		时效指标	服务群众及时, 简化办事流程	100%	100%		
		成本指标	符合资助条件的农村低收入人口资助参保政策覆盖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专项资金使用效益	显著	显著		
		社会效益指标	“一站式”即时结算覆盖率	显著	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维护好现有的生态环境	生态环境保持良好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医疗保障服务水平稳步提升	长期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医疗救助对象覆盖范围	≥100%	10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如没有请填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县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综合评价等级为“优”（良、中、差），全年预算数 883.91 万元，执行数 883.9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聚焦重点，2021 年工作成效显著。

**1. 常抓不懈，规范医药行为成效显著。**一是扎实开展协议签订工作。经过严格审查，年初与 22 家医疗机构、59 家药店签订了 2021 年度定点服务协议书。二是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公布投诉电话和邮箱等方式，全年共接收投诉举报 8 人次，有效加强“两定点”日常监管。三是持续加大对两定点医药机构的监管力度，深入开展自查自纠专项治理，全面排查梳理医疗行为、经办服务行为和履约情况，通过不定期抽检、入院检查、电话回访等方式，从严从速处理各类违规违纪问题，有效控制医保基金不合理支出，提高医药机构服务质量。2021 年，共审核定点医药机构门诊刷卡 257633 万人次，涉及金额 1844.09 万元，处理 21 家，追回基金 20.97 万元。

**2. 精心组织，积极开展集中宣传月活动。**牵头启动全县“宣传贯彻《条例》 加强基金监管”集中宣传月活动，对《条例》内容、医疗保障政策、欺诈骗保行为、典型案例和举报奖励办法等内容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共计发

放《条例》全文、问答手册、医保政策汇编等各类资料 1.5 万余份。同时，注重以案说法，全年分批次印发典型案例，提高警示和震慑作用，进一步提高医疗机构履约、守法意识，营造浓厚舆论氛围。

**3. 强化监管，形成严管重处高压态势。**全面落实“双随机”监管制度，抽调医保专家库成员进行了全覆盖检查。同时，按照省市安排，对全县 23 家定点医疗机构、59 家定点药店和 157 家村卫生室定期开展季度检查和多次专项检查，严厉打击“假病人、假病情、假票据、假血透”的“四假骗保行为”。2021 年，打击欺诈骗保累计处理违法违规医药机构 39 家，处理金额 24.31 万元。对发现问题立即下发整改督办单，责成按期整改，并对整改情况持续跟踪问效，不断提高医药机构内部管理自律性，守好群众救命钱。

**4. 做优惠民贴心服务。**完善“一站式”结算窗口工作制度，充实人员力量，优化结算流程，加强督查检查，工作效率有效提高。全年贫困人口通过“一站式”住院报销住院费用 4507 人次 2038.07 万元。推进服务便民化，对建档立卡贫困人口门诊慢特病及“两病”患病情况实行“月排查，季确诊”，组织医务人员下沉镇村开展集中确诊和上门服务，累计保障脱贫人口 7538 人；累计报销 8307 人次 193.81 万元，切实发挥医保保障民生的作用。

**5. 主动作为，医保电子凭证推广应用进展顺利。**认真学习先进地区推广经验，广泛开展线上线下宣传，实行“一对一”工程师包镇、卫生室包村、两定机构联动动员的全方位

推广模式，进一步提高电子医保凭证激活使用率，让广大参保群众充分享受到信息化带来的便捷性、安全性，逐步实现医保服务从“卡时代”迈入“码时代”迁移。截至目前，全县电子医保凭证已激活 82465 人。

**6. 积极探索，医保支付方式更加科学。**落实医保基金总额预算控制管理机制，制定《2021 年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总额控制实施方案》，建立“总额预付、结余留用、合理超支分担”机制，不断激发医疗机构自我控制费用的内生动力，控制医疗费用不合理增长，提高医保基金使用效率。2021 年，共向全县定点医疗机构下发基金超支预警 3 次，发放预警通知书 29 份。

**7. 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认真落实“一窗受理、一次办好”改革要求，借全省政务服务事项清单梳理工作契机，对医保经办服务事项全面实施流程再造，精细化梳理发布行政确认事项 1 项、公共服务类事项 30 项。对所有业务事项进行“减材料、减环节、减时限、减跑动、减证明、优流程”，办理时限整体压缩 68.5%、即时办结事项达到 42%， “一次办”事项实现率 84%。针对往年新参保人员“参保在医保、缴费在税务”两头跑问题，联合县税务局共同优化缴费流程，拓展缴费渠道；整合生育医疗费支付、生育津贴支付和产前检查费支付等多个经办环节，实现“多件事一次办”，全面提升了行政服务效率水平。

**8. 不断简化异地结算。**一是在原有窗口备案基础上，开通国家异地就医备案小程序，参保人员随时可以通过微信小

程序办理跨省异地就医备案、查询等业务。二是全面推进门诊费用跨省结算，为辖区 20 家定点药店开通了异地刷卡结算业务，异地人员在我县购药可直接报销，充分满足了参保群众多元化的就医购药需求。

**9. 加强业务能力培训。**一是建立跟班学习制度，先后抽调 22 名医疗机构医保工作人员在经办中心跟班学习，“手把手”教学医保审核、结算等业务，不断提升医疗机构医保经办服务水平。二是建立每周五下午机关集中学习会制度，开展业务政策学习，交流工作经验，提升工作能力。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

自评得分:

（一）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贯彻中省市医疗保障工作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大病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方面的措施意见和计划规定。							
（二）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资金申请，划拨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通过县财政管理一体化信息系统由财政局统一指标上指标，再由我局根据资金使用情况填写资金支付表，向县财政局提交直接支付							
（三）简要概述当年省委省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 (25分)	预算完成率 (10分)	10	预算完成率 = (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情况。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 = 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 ≥ 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 (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 (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 (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	$\text{预算完成率} = \frac{\text{预算完成数}}{\text{预算数}} \times 100\%$	100%	100%	10		
		预算调整率 (5分)	5	预算调整率 = (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增加、减少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额(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text{预算调整率} = \frac{\text{预算调整数}}{\text{预算数}} \times 100\%$	5%	5%	5		
		支出进度率 (5分)	5	支出进度率 = (实际支出/支出预算)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 = 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 / (上半年结余结转 + 本半年部门预算安排 + 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 × 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 = 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 /	半年进度：进度率 ≥ 45%，得2分；进度率在40% (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 < 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 ≥ 75%，得3分；进度率在60% (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 < 60%，得0分。	$\text{支出进度率} = \frac{\text{实际支出}}{\text{支出预算}} \times 100\%$	100%	100%	5		
		预算编制准确率 (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 = 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 × 100% - 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 < 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 (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 > 40%，得0分。	$\text{预算编制准确率} = \frac{\text{其他收入决算数}}{\text{其他收入预算数}} \times 100\% - 100\%$	10%	10%	5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text{“三公经费”控制率} = \frac{\text{“三公经费”实际支出}}{\text{“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times 100\%$	100%	100%	5		
		资产管理规范性 (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按预算执行，处置合规收益足额上缴财政	按预算执行，处置合规收益足额上缴财政	5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合法合规符合用途	合法且手续完整；预算符合用途；没有挤占挪用	5		
效果	项目产出 (40分)	履职尽责 (60分)	40		1. 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1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 = 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 * 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 = 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 * 该指标分值。		100%	100%	40		
		项目效益 (20分)	20				98%	98%	18		

备注：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